

「台灣客家文學數位資料庫」的建置

◎ 彭瑞金

行政院客家委員會成立後，分別於2002年及2003年推出了兩期的「台灣客家文學數位資料庫」建置計畫。

第一期建置的對象是龍瑛宗、吳濁流、鍾理和、鍾肇政、李喬、鍾鐵民等6家，分為6個子資料庫，收錄他們的主要作品及相關資料。

第二期建置的對象是鍾延豪、林柏燕、謝霜天，杜潘芳格、利玉芳、曾貴海等6家，亦分別為6個子資料庫。

兩期的計畫都委由國立聯合大學執行，第一期由清大教授陳萬益擔任主持人，第二期由聯合大學副校長王俊秀教授和筆者擔任共同主持人。

客委會推出這項計畫的主要目的，是有鑑於客家文學允為台灣客家人最重要的文化資產之一，如果能透過現代科技，成立既能永久保存，又能便捷流傳，更能廣為各方應用的文化財，一方面達到宣揚客家優質文化成果之目的，另一方面也實質貢獻給各界人士使用，真正達到發揚台灣客家文化之使命。因此，本資料庫在建置的初步建構藍圖中，即抱持既能展現台灣客家文學完整風貌、精彩內涵為宗旨，但也不忽略能供各方人士便捷使用之功能。

因此，理想中的客家文學資料庫，當然不是短短各約半年的兩個建置期程能

夠完成的使命。以上面的12個子資料庫所收入的作品總字數約700萬字，作家簡介約有27萬字，作品導讀約15萬字，作家手稿約9600張，作家書影及照片約3000張，作家錄影視訊資料約42小時，作家錄音口述資料約60小時。在建構的理想中，是想透過八方包圍的方式，將「各」家文學都以最完整全面的方式呈現給各界的使用者；而務必想辦法做到是，有文本、有聲音、有圖像，立方體有動態感的資料庫，將科技的成就充分應用。當然，由於部分作家已經不在世，聲、影資料的蒐集，已經是不可能的事，或許這也更凸顯本資料庫建置之迫切和必要了。

「作家簡介」包括13個子項目：1.作者生平概述。2.作者寫作經歷。3.著作內容大要。4.作品特色。5.出版著作目錄。6.寫作年表。7.手稿。8.照片。9.影、音。10.相關文物。11.作品評論引得。12.作品選錄。13.作品導讀。原始的構想，就是透過一個個作家的「堆積」，堆出一座「台灣客家文學」的資料寶庫來。

作品部分，詩人部分採全錄方式，甚至包括不同文字，如日語之詩作，除了擇要的解說之外，尚有這些詩作的聲音或影像檔，幫助使用者更全面了解這些詩篇。至於小說或散文等其他文類，由於數量實在龐大，只能擇其代表作選錄。第二期計畫中，繼續「增建」鍾肇政、李喬二

人的作品，就是第一期建置的份量仍嫌不足。不過，在建置的實際操作時，仍出現若干問題，使得理想打了折扣。因為有些作品已有其他的網路版權合約尚未滿期，不能解決，或者是建置的原始規劃時的若干限制，使得這個資料庫距離全面展示台灣客家文學的目標，還有一段待充填的空間，不能明確展現出來。譬如，最源頭的計畫，大概是想展現客家文學現當代、最精彩、最亮麗的部分，卻忽略了文學對作者個人或是對於整個族群而言，它不僅是文學藝術的成就，同時更是整個族群生活文化的總體表現。因此，不但要呈現文學本身的寬度、長度，高度、深度也要兼顧，像吳濁流的部分，就沒有辦法照顧到他的傳統詩的面向，同時也暴露了整個資料庫如果只呈現客家文學的精華是不足的，頂多達成保存的目的，無法發揮資料庫建置的積極意義。

由吳濁流的漢詩問題，而想到客家文學在台灣傳統詩的表現情形，由傳統詩而想到民間文學的問題，因此，在不影響計畫原始架構的原則下，建置的過程中，盡可能將針對這些問題做一些補強措施。例如，吳濁流的漢詩，或者詩人曾貴海屬於生態關懷的散文，環保文學，鍾肇政在文學運動的面向等等，就利用「作家簡介」的部分予以補足。當然最大的問題是，不論是想認識自己文化的客家族人，或者是



圖 10 台灣客家文學數位資料庫首頁畫面。
(行政院客家事務委員會 提供)

非客家族人都一樣，如果進入琳瑯滿目的寶庫的客家文學資料庫，幸運的，碰到龍瑛宗、鍾肇政、李喬……這些大寶石，固然可以如獲至寶、滿載而歸，但並不能因此認識完整的客家文學和客家文化。

就整體而言，資料庫不能讓任何使用者進去之後，眼花撩亂而對「客家文學」一無所知。第二期的原始建置計畫之外，執行團隊特別提出了在這12個子資料庫之前，增建了「台灣客家文學發展概述」這樣一份客家文學的導覽資料。放在整個資料庫前面，具有「導覽指南」的功能之外，也是整個資料庫的建構藍圖。使用者在進入資料庫之前，清楚地知道客家文學的整體範疇有多大，以及資料庫已建置的內容是什麼。更重要的是，往後，資料庫可以依據這份藍圖依序建置，使它更趨完善。

概述將「台灣客家文學」定義為移徙至台灣的客家族人，在台灣從事的心靈活動，被記錄下來的所有成果。記錄的方式可以不一，部分可能是由口傳而後文字化的；部分可能是經由歷代變革的無名氏

的「集體創作」，都包括在蒐錄的範圍內。「台灣客家文學」由「台灣客家作家」而起，名稱迭經多次變化，但本資料庫的客家文學範圍，則相當明確——在台灣的客家人的文學活動成果。「台灣客家文學」之實，先於「台灣客家文學」之名而存在。1982年，首度出現「客家文學」之名，名稱並未確定，論者大都以「台灣客家作家及其作品」之名稱概括台灣客家人的文學活動和成果，因此本資料庫的名稱，已經不是延續1982年的「客家文學」概念而來，而是1989年客家運動的產物，經由客家運動產生「新個客家人」的理念之後，在台灣的客家人的文學活動（廣義的），乃被界定為「台灣客家文學」，它和客家運動落實為「行政院客家委員會」成立，是相同的發展過程。因此，資料庫的設置，等於也將二十多年來的台灣客家文學紛爭，做了一次名稱的整合。也就是以客委會定義的客家人所創出來的文學，稱為台灣客家文學。

「台灣客家文學數位資料庫」所畫下的建構藍圖，內容包括如下：

- 1.「台灣客家文學」區分為：一、台灣客家民間文學，及二、台灣客家創作文學兩大類。
- 2.「台灣客家民間文學」又區分為五大項：（一）、歌謠——山歌詞、童謠、民謠等。（二）、民俗言語

——諺語、俚語，師傅話（歇後語、隱語），令仔（即謎語、含燈謎），四句。（三）、民間故事。（四）、表演藝術劇本——採茶歌詞，戲文、戲棚頭，走唱藝術（即街頭表演，含傳仔、勸世歌、乞丐歌等）。（五）、其他（如白頭帖、請神文）。

- 3.「台灣客家創作文學」部分，分為「台灣客家舊漢文文學」及「台灣客家新文學」兩大類。
- 4.「台灣客家舊漢文文學」部分可分：（一）、漢詩詩人，（二）、漢詩，（三）、客家詩社，（五）其他。五大項。
- 5.「台灣客家新文學」則分：（一）、詩，（二）、散文（含報導文學、遊記），（三）、小說，（四）、評論，（五）、兒童文學，（六）、戲劇，（七）、其他（文學社團及文學活動）。

以此構想而言，資料庫的內容，就量而言相當可觀，但就「台灣客家文學」的整體面向而言，只收錄了9家小說家及3家詩人的作品，以已有著作出版的近300位的客籍現當代作家而言，僅只呈現了20分之1的比例，自然是不足的，尤其對於「台灣客家文學資料庫」之名，要名實相副，還有相當大的努力空間。